



考試院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年8月12日

發稿單位：秘書處公共關係科

連絡人：專員 楊中豪

連絡電話：02-82366172 編號：110-049

修正試場規則，增訂傳染病防疫規範，以維護國家考試安全及應考人、試務人員健康

為因應傳染病疫情期間，國家考試順利進行並兼顧防疫安全，考試院院會今（12）日通過修正試場規則部分條文，明定疫情期間辦理之國家考試，應考人及相關人員應遵守的行為規範及其違反時的處理規定，以維護考試安全及應考人、試務人員健康。

考試院說明，為防治傳染病，考選部於疫情期間辦理國家考試，將依衛生主管機關所訂防疫政策擬具考試期間各項防疫措施，並載明於各考試公告或考試通知書，供應考人及外界知悉，以利遵循。另為落實防疫，維護應試環境安全，增訂應考人進入試區及考試時的行為規範，以及違反防疫措施時依情節輕重予以扣分或扣考的處理規定。由於相關措施執行範圍並不限於試場，含括整個考場區域，執行對象除應考人外，亦包含進入考場區域內所有人員，增訂相應防疫規範及違反處置方式，以避免相關人員故意不配合防疫規定或措施，影響試場安全與秩序。

本次試場規則修正，涉及疫情期間應考人相關應試權益，應考人於應試前，請務必詳閱各考試公告或考試通知書相關防疫規定並予配合，以免影響應試權益。